

# 上海交通大学

沪交研〔2017〕140号

---

## 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印发《上海交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与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、所）、直属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校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评选与奖励工作，特制定《上海交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与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# 上海交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评选与奖励办法（试行）

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为激励博士研究生专注于高水平、创新性科学研究，鼓励导师对博士研究生的悉心指导和精心培养，建立崇尚学术、勇于创新的氛围和导向，进一步提高我校博士学位论文质量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上海交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（以下简称“校优博论文”）的评选，遵循“科学公正、注重创新、质量优先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，每年评选一次，每次评选出博士学位授予数3%左右的论文入选校优博和提名论文，其中校优博论文不超过15篇。

**第三条** 校优博论文评选工作在校学位评定委员会的领导下，由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。

## 第二章 评选条件

**第四条** 参评论文为当年获得上海交通大学博士学位的论文（涉密论文除外）。

**第五条** 参评论文还需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论文选题为本学科国际前沿，有重要研究意义；
2. 论文创新性强，取得突破性成果，达到国内同类学科领

